|  |
| --- |
| **叶县自然资源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叶挂告字[2020]5号)** |
| 叶挂告字[2020]5号    2020/11/27 |
|     经叶县人民政府批准,叶县自然资源局决定以 挂牌 方式出让 2(幅) 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宗地编号： |  2020-12 | 宗地总面积： |  127009.37平方米 | 宗地坐落： |  平顶山尼龙新材料产业集聚区神马大道东侧、规划化工一路西侧 |
| 出让年限： |  50年 | 容积率： |  大于或等于0.6 | 建筑密度(%)： |  大于或等于30 |  |  |
| 绿化率(%)： |  小于或等于20 | 建筑限高(米)： |  小于或等于50 |  |  |
| 主要用途：  |  |  |
| 工业用地 |  |  |
| 明细用途 |  |  |
| 用途名称 | 面积 |  |  |
| 工业用地 | 127009.37 |  |  |
| 投资强度： |  4200万元/公顷 | 保证金： |  4001万元 | 估价报告备案号 | 4110120BA0019 |  |  |
|  场地平整：平整 基础设施：通水、通路、通电 |  |  |
| 起始价： |  4001万元 | 加价幅度： |  191万元 |  |  |
| 挂牌开始时间： |  2020年12月15日09时00分 | 挂牌截止时间： |  2020年12月27日10时00分 |  |  |
| 备注： |  温馨提示：为避免因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延误，影响您顺利获取网上交易竞买资格，建议您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的1到2天之前交纳竞买保证金。 |
| 宗地编号： |  2020-17 | 宗地总面积： |  145547.25平方米 | 宗地坐落： |  平顶山尼龙新材料产业集聚区规划化工一路东侧、规划沙河四路南侧 |
| 出让年限： |  50年 | 容积率： |  大于或等于0.6 | 建筑密度(%)： |  大于或等于30 |  |  |
| 绿化率(%)： |   | 建筑限高(米)： |   |  |  |
| 主要用途：  |  |  |
| 工业用地 |  |  |
| 明细用途 |  |  |
| 用途名称 | 面积 |  |  |
| 工业用地 | 145547.25 |  |  |
| 投资强度： |  4200万元/公顷 | 保证金： |  4804万元 | 估价报告备案号 | 4110120BA0024 |  |  |
|  场地平整：平整 基础设施：通水、通电、通路 |  |  |
| 起始价： |  4804万元 | 加价幅度： |  219万元 |  |  |
| 挂牌开始时间： |  2020年12月15日09时00分 | 挂牌截止时间： |  2020年12月27日10时00分 |  |  |
| 备注： |  温馨提示：为避免因竞买保证金到账时间延误，影响您顺利获取网上交易竞买资格，建议您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的1到2天之前交纳竞买保证金。 |

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以往有拖欠土地出让金、伪造公文骗取用地手续和非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擅自改变保障性安居工程用地用途搞商品房开发等情形之一的企业或个人，在违法违规违约行为处理完毕之前，该企业（包括其控股股东及其控股股东新设企业）或个人不得参加土地竞买活动三、 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 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 2020年11月27日 至 2020年12月25日 到 叶县强叶土地矿产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获取 挂牌 出让文件。五、 申请人可于 2020年11月27日 至 2020年12月25日 到 叶县强叶土地矿产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12月25日10时00分  。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 2020年12月26日10时00分 前确认其竞买资格。六、 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活动 在 叶县强叶土地矿产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进行。各地块挂牌时间分别为:     2020-12 号地块:2020年12月15日09时00分 至 2020年12月27日10时00分 ;     2020-17 号地块:2020年12月15日09时00分 至 2020年12月27日10时00分 ;七、 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    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八、 联系方式与银行帐户    联系地址：叶县强叶土地矿产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375-3312960    开户单位：叶县非税收入管理局    开户银行：建行叶县支行    银行帐号：41001582610050202221 |
| 叶县自然资源局 |